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LYFAIR
Polyfair Holdings Limited
寶發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3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寶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

- (a) 盧麗麗女士（「盧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12月22日起生效。
- (b) 文潤兒先生（「文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12月22日起生效；及
- (c) 龍卓華博士（「龍博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12月22日起生效。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麗麗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2月22日起生效。

盧女士，46歲，亦擔任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HK0072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她持有嶺南大學於2002年頒授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註冊會計師。

盧女士在財務管理、會計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20年廣泛經驗，其專業知識涵蓋貿易、製造及物業發展等多個行業。她尤其擅長財務分析及規劃，並對這些不同行業的財務動態有深入理解。盧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三年，並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及重選一次。根據委任函，盧女士有權收取每月7,000港元的酬金，此乃參考本公司的薪酬政策釐定，並將不時由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盧女士(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或其他重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於《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

盧女士已確認(a)其就《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各項因素而言屬獨立；(b)她於過去或現在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沒有任何聯繫；及(c)於其獲委任時，並無任何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委任盧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料須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機會對盧女士加入董事會表示最熱烈的歡迎。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茲宣佈文先生及龍博士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2月22日起生效。兩位辭任均為投放更多時間於個人業務追求。

隨其辭任，文先生已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同樣，龍博士已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文先生及龍博士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對文先生及龍博士在各自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重大貢獻及寶貴服務表示衷心感謝。

未能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第5.28條及第5.34條

如公告所披露，隨文先生及龍博士於2025年12月22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後，(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已低於《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ii)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人數已低於《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規定的最低人數；及(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34條，薪酬委員會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6條、第5.33條及第5.36條，本公司須於未能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第5.28條及第5.34條規定的要求後三個月內(即於或於2026年3月21日前)委任繼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以重新符合上述規定。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未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第5.28條及第5.34條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寶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武林

香港，2025年1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武林先生、余立安先生及黃偉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瑞女士及盧麗麗女士。

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的內容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告為提供有關資料而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刊發。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址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登載，自刊登日起計最少保留七日，並將載於本公司網址www.polyfaircurtainwall.com.hk內。